

《 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草案 》 香港建造商會向立法會法案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

引言

香港建造商會(下稱“本商會”)對立法會議員普遍支持實施擬議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感到高興，並希望該註冊計劃可盡早實施。本商會有信心該計劃將會改善建造工程的質素，令整體社會受惠。

由於法案委員會委員對“資深工人”獲豁免註冊的建議準則表示關注，本商會希望藉此機會解釋，且不應予以放寬。

支持擬議豁免註冊準則的原因

擬議註冊計劃的主要目標是透過評核及核證建造業工人的技術水平，確保他們的質素。要達致此目標，進行客觀及公正的技能測試是妥善及可取的方法。根據工人的技術水平進行分級，亦屬公平的做法。

本商會認為建議的豁免註冊準則及規定是合理的，而且並不嚴苛。本商會的意見是基於以下的觀察所得：

1. 建造業訓練局的工藝測試計劃已推行多年。截至2003年5月15日為止，已有50 699個工人通過技能／中期工藝測試(26 713人通過技能測試，23 986人則通過中期工藝測試)。此外，有20 390個工人已通過起重機操作員／負荷物移動機械操作員資歷證明測試。此等數字顯示，大部分建造業工人已考獲所需的註冊資歷。
2. 若已有這麼多工人通過技能測試考獲所需資格，我們便應鼓勵尚未考獲所需資格的工人接受技能測試。這不僅符合擬議計劃的目標，亦顯示我們尊重該計劃。已接受技能測試的工人為數眾多，亦顯示熟練工人無懼接受測試的挑戰。
3. 我們認為，已通過技能測試的工人不會接受其他為數眾多的工人憑藉通過較寬鬆的認許要求，而獲得與他們等同的資格。若我們容許這情況出現，便是對這些工人不公平，亦不尊重他們的做法。
4. 我們認為，建議具備10年經驗的“資深工人”可獲豁免註冊的規定是合理的。首先，我們相信工人若沒有修讀結構完善的訓練課程，沒有多少人可在少於10年的時間內達致高水平的技能。本商會原來的建議是工人應有15年資歷才可獲豁免註冊。

冊。其後，由於工會要求才經磋商後降至10年。第二，在短時間內便可掌握高超技術的資優工人應接受技能測試，他們要通過測試應不會有太大困難。

5. 我們支持有關“資深工人”豁免準則的建議，是由於我們明白技能測試對較年長的工人會是一道難以逾越的心理障礙。我們同意讓長期在行業中工作的工人獲豁免考取技能測試，純粹是為了這個原因，而非為所有工人提供一個走捷徑的方法，以致犧牲了計劃所提供的工人質素。

結論

我們要求法案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提出有關“資深工人”獲豁免註冊的準則及規定。這是由承建商商會、工會及政府部門等代表組成的工作小組所一致贊成的。這是保持該計劃所要求的水準及完整性的方法。假如將有關規定降低至少於10年經驗，對已通過技能測試的工人而言並不公平，而且會降低該計劃的標準。

2003年6月11日